

中国银行玉泉支行办公大楼电教室及营业部维修改造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OC-0000617FS-2026GC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银行玉泉支行办公大楼电教室及营业部维修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自筹资金，招标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玉泉支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中国银行玉泉支行办公楼的电教室及营业部维修改造。对营业部现金区、营业大厅、业务洽谈区、社保卡服务专区、新建理财室，五楼电教室等区域，实施拆除、翻新、安装、整改及配套维修改造工程。本项目为包工、包料、包拆除、包安装、包运输、包垃圾清运、包成品保护、包验收、包质保的交钥匙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银行玉泉支行办公大楼电教室及营业部维修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中国银行玉泉支行办公大楼电教室及营业部维修改造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港澳台除外）合法注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供应商须具备符合采购需求的服务能力，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具有建筑施工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具有自2023年4月29日至递交应答文件截止时间与本项目采购需求类似的合作案例。 3.供应商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4.供应商须从采购人获得采购邀请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不能参加本项目。 5.截至采购邀请公告发布之日（含）止，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截至递交应答文件截止日（含），供应商未处于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 7.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供应商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8.存在关联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关联关系供应商包含以下情况：（1）与本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供应商；（2）与本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如实披露与本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供应商。采购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采购。 9.供应商近3年（2023年4月29日至采购邀请公告发布之日（含））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违规，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人民币200万元以上（含）的罚款等行政处罚。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1.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2.供应商应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采购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 13.未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转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5-07 09:00:00到2026-05-12 17:00:00。

获取方式：将相关资料扫描压缩后发送至我行指定邮箱，邮箱地址“jhckbyq_nm@bank-of-china.com”。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5-18 15:0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昭乌达路宇泰商务广场A座中国银行5楼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5-18 15:0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昭乌达路宇泰商务广场A座中国银行5楼会议室。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玉泉支行。

九、联系人

招标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玉泉支行

地址：呼和浩特市昭乌达路宇泰商务广场A座

联系人：李景秀

电话：0471-6302546/18647113029

邮件：jhckbyq_nm@bank-of-china.com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玉泉支行

地址：呼和浩特市昭乌达路宇泰商务广场A座

联系人：李景秀

电话：0471-6302546/18647113029

邮件：jhckbyq_nm@bank-of-china.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景秀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